編號:(2)-(3

新竹市 114 年度教保及學前特教專業知能研習分場次計畫「政策與法令:兒童權利公約(種子教師場)」(線上研習)

一、依據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年 10 月 14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35602421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:

- (一)認識兒童權利公約的起源與內容。
- (二)了解兒童權利融入教學與生活應用。
- 三、主辦單位:新竹市政府
- 四、承辦單位: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(研習承辦人聯絡電話: 03-5751337 轉 11, 幼兒園主任)

五、研習地點:線上會議室(Google Meet)

六、**参加對象**: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、校長、園長、主任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、學前特殊教育教師、特教學生助理人員、教師助理員、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及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七、**辦理日期:114** 年 07 月 5 日(星期六)(上午場:8:00-12:00)

八、研習時數:全程參與者核予〔教保專業〕標籤 4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。 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 1 小時,遲到 30 分鐘者, 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。

九、錄取人數、報名、錄取與請假:

- (一)本市教保服務機構之教保服務人員、學前特殊教育相關人員及依法配置 之相關人員一律至本市教師研習護照上逕行線上報名(須審核),共計250 人。
- (二)報名時間: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(開放報名為:06月05日~06月20日)。
- (三)錄取與請假: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(請至個人信箱收取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),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,請遞交本市教保研習請假單至承辦學校完成請假程序。

十、錄取原則:

- (一)新竹市已立案之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之負責人、校長、園長、主任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、學前特殊教育教師、特教學生助理人員、教師助理員、特殊教育相關專業人員為優先,若尚有名額,則開放依法配置之相關人。
- (二)未超過名額將全數錄取,超過名額則超額錄取。

)

十一、 研習課程表:(上午場/250人)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 姓名	講座 現職服務單位
8:00~10:00	【老師與兒權的距離】 1.兒童權利公約源起與一般性原則介紹 2.兒童權利融入教學與生活應用	蔡志東	Taiwan Brain Bee 大腦科普知識競賽 推廣協會理事長
10:00~12:00	【教與不教之間?】 1.現行兒權於教學現場的執行情況與迷思 2.權利議題案例討論與分享	蔡志東	Taiwan Brain Bee 大腦科普知識競賽 推廣協會理事長

十二、 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:

	學歷:中央研究院細胞與個體生物學研究所博士後		
蔡志東	經歷:從2017年至2020年,獲得衛福部計畫補助推動國際兒童公約兒少培		
	訓以及各級學校宣導。		
博士	※著作		
	1. 性別平等教育教學資源手冊 心理出版社, 2019		
	2.大腦說:性不性,有關係(譯)社團法人彩虹愛家生命教育協會出版,2016		

十三、 工作人員分配表:

工作項目	工作人員	
統籌聯絡、教材印製分發及教材準備	1 名	
簽到、場地佈置	1 名	
照相、回饋單發放、回收	1名	

十四、 經費來源: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新竹市政府經費補助。

十五、 附則:

- (一)承辦研習之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 承辦本項研習績優人員依本市教育專業獎勵標準補充規定敘獎。

十六、 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:

- (一)請學員務必遵守「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」相關規定。
- (二)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,進入研習會議室請關閉麥克風,但請全程開鏡頭。
- (三)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,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,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。
- (四)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(簽退)及上課,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開 研習會議室,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,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。